



禪 思想

（續上期）

問曰：菩薩法度一切眾生為事，何以故閑坐林澤，靜默山窟，獨善其身，棄捨眾生？

答曰：菩薩身雖遠離眾生，心常不捨。靜處求定，獲得實智慧以度一切。譬如服藥。將身權息眾務，氣力平健，則修業如故。菩薩宴寂亦復如是。以禪定力服智慧藥，得神通力意旨，還在眾生，或在父母妻子，或師徒宗長，或天或人，下至畜生，種種語言方便開導。

這段無保留地敘述大乘佛教修行者在遠離與冥想方面應有的態度。

「大智度論」接着表示，正如燈火的情況一樣，在暴風雨中，不管怎樣明亮的燈火都難以起作用，但倘若把它放置於靜室中，則可以充分發揮其作用了；倘若沒有修禪定用的靜室，則不管有怎樣超卓的智慧，都難以發揮其整全的力量，實只有經由禪定才能得到真實的智慧。接着又勸人驅除五種塵垢與五種障蔽，而實踐五種修行，作為禪定的方法。現在我們在無涉入這些細目的必要。其後天台的止觀首先就冥想的準備階段而說二十五種方便，正是上面「大智度論」的說法的發展；這可以說為是大乘佛教坐禪的正統看法。

好坐禪，善乎哉

探原

另外，「法華經」安樂行品第十四，在敘述那些在後來的惡世中出來護持這經典，而為家人說法的修行者所應該注意的安住生活時，第一先述起居親近一點；鳩摩羅什的漢譯這樣地表示：

常好坐禪。在於閒處，修攝其心

這是這一段的開端。由於這經典的修行者不能親近那些世間的支配者如國王、王子、大臣和官長等，又不親近各種六師外道、婆羅門、尼健子（耆那教）和那些寫世俗文筆、讚詠外書的人，故他們遠離這班人而獨自閑處冥想，那是極其自然的事。實際上，後來中國天台智顛（五三八—九八）依據這部經典而創制其獨特的實踐與宗教哲學的體系，就以上那個意思而接收這一句說話，這亦被首肯為當然的事。

不過這一段的梵語原文，與上面鳩摩羅什的漢譯，似乎完全不同。現在依岩本裕氏的翻譯表示原文如下：

他（本着偉大的志願而尋求覺悟的人）不注重棲隱的事，亦不常棲隱（耽於冥想）。

這與先前所引的「維摩經」及「大品般若經」的說法完全是同一的精神。倘若這是一論書，必需站在大乘的立場來詮釋各種問題的因由，像「大智度論」那樣，則作別論；但倘若作為直接地闡述大乘精神的經典，則梵語原文的主張，無寧是較自然的。我們的聖德太子，像上面稍論有關坐禪那樣，在其「法華義疏」中，有如下一段說明：

言由有顛倒分別心故，捨此就彼山間，常好坐禪。然則何暇弘通此經於世間。故知常好坐禪，猶應入不親近境。

這是太子的卓越創見。他恐怕沒有機會閱讀梵語原文，但却一直堅決否定鳩摩羅什的漢譯，這實是令人驚愕的事。如人們所傳述那樣。太子單獨進入夢殿中冥想，並不是要逃避世間而耽於冥想的。大乘菩薩的冥想，畢竟是不能離開世間的。

何謂真正之禪定

不過，關於這問題，在中國初期益發複雜。因在中國初期，宗教與思想全只是現實的政治體制內的存在。關於這點，我想在後面討論；這裏我想再度回到先前所引過的「大智度論」方面去。在這書中，龍樹在提出先前的問答之後，在有關於禪與禪波羅蜜的意義方面，提出如下應該注意的說明。

問曰：應說禪波羅蜜，何以但說禪？答曰：禪是波羅蜜之本。得是禪已，憐愍眾生內心中，有種種禪定妙樂，而不知求；乃在外法不淨苦中求樂。如是觀已，生大悲心，立宏誓願：我當令眾生皆得禪定內樂，離不淨樂；依此禪樂已，次令得佛道樂。是時禪得名波羅蜜。復次，於此禪中，不受味，不求報，不隨報生，為調心故入禪；以智慧方便還生欲界，度脫一切眾生。是時禪名為波羅蜜。復次，菩薩入深禪定，一切天人不能知其心，所依所緣見聞覺知法中心不動。如毗摩羅詰經（譯者案：此即維摩經）中為舍利弗說宴坐法，不依身，不依心，不依三界，於三界中不得身心，是為宴坐。

這樣可見，大乘禪必須是禪波羅蜜。這正是不捨欲望世界的大悲行。不捨眾生，更而還生于苦與不淨的欲界，為了解脫一切眾生而獻出生命，這是真正的禪波羅蜜。還不止此呢，我們無寧更可以說，由于這大悲行是禪波羅蜜的功能，故此中是無救濟與被救濟的那種特殊差別的。這並非單純的慈悲行，而應稱為大悲。如維摩所說，他的身心，在三界中是不可得的。這是因為禪波羅蜜正是表現般若波羅蜜，而成為真功用之故。只有般若波羅蜜，才是斷絕一切差別的，最為深遽的實踐。

由是可知，超越一切差別，正是絕對之道，亦即窮至道法之

否定。那些有名的一系列的主張，亦由是以生：由于禪不是禪，故是禪；般若只有由于是非般若，才是般若；道只有由于是非道，才是道。不過，如先前所引，「維摩經」已說「不捨道法而現凡夫事，是為宴坐」。這與作為這樣的道法之否定的道法，其關係為何如呢？

只有非道才是佛道

「維摩經」的「佛道品中」有一段說及菩薩完成佛道，即是實踐非道。這正含有作為般若實踐的禪波羅蜜中最重要的意思，如上面所考究的那樣。鳩摩羅什的漢譯作「菩薩行于非道，是為通達佛道」。這句在其後的三論宗與禪宗中，大受重視。

例如，依三論宗開祖吉藏（五四九——六二三）的「淨名玄論」，他的老師興皇寺法朗（五〇七——八一）每升座說法時，為了促發弟子們的注意，必定說以下一段話：

行道之人，欲棄非道而求于正道，則為道所縛。坐禪之者，息亂求靜，為禪所縛。學問之徒，謂有智慧，為慧所縛。又謂：

習無生觀，欲破洗有所得心，則為無生所縛。並是就縛之中，欲捨縛耳，而實不知皆是繫縛。

法朗的說話，可以說是從實踐方面使先前所引的「大智度論」的主旨徹底化。後者的問題，常是橫面地關乎具體的一切眾生的廣泛救度；三論宗的學問與實踐，則是要縱貫地探究這樣的救度的原理。而實亦只有這種縱的邏輯性的探究，才是大乘佛教的本來目的。

倘若從這個意義說，三論宗恐怕是正確地集大乘般若主義傳統的大成了。而且，般若到底是禪波羅蜜的實踐原理；不，不單是禪波羅蜜，且亦是布施持戒等五波羅蜜的原理。非道即佛道的般若邏輯，只有在布施、持戒等具體的生活實踐中，才能得到真正的貫徹。特別是，中國佛教並不要求純粹的邏輯性，而要求具體的生活實踐。三論宗的成立與恰巧在時間上相同，而亦以這樣的實踐旨趣為本的天台宗與達磨系統的禪宗的興起，最能證實這點。

（未完待續）